

ICS 07.060

CCS A 47

DB 65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标准

DB 65/T 4598—2022

人工影响天气移动作业场安全规范

Safety norms of mobile operating station for weather modification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-10-10 发布

2022-12-09 实施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提出、归口并组织实施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梁田甜、路锦燕、刘彬、李锦虎、赵明、李筱艺、谭侨、陈冬梅、朱海棠、车晚成、韩勇、谢海涛。

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，请咨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。

对本文件的修改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（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327号）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327号）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（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327号）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167号）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 联系电话：0991-2611281；传真：2611281；邮编：830002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联系电话：0991-2621090；传真：2621090；邮编：830002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联系电话：0991-8832931；传真：2615052；邮编：830002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：0991-2818750；传真：0991-2311250；邮编：830004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